

淡江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生活與法律	授課教師	涂予尹 YU-YIN TU
	LIFE AND LAW		
開課系級	公民社會參與A	開課資料	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NUSB0A		

系（所）教育目標

- 一、引導學生關懷國際現勢與全球發展議題，拓展國際視野。
- 二、培養學生對政治體制的認識，並瞭解其運作方式。
- 三、強化學生的法律學識及在生活層面的應用。
- 四、蘊育學生對公共事務的觀察能力及參與意願。
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

- 4. 品德倫理。(比重：50.00)
- 5. 獨立思考。(比重：50.00)

課程簡介	本課程之定位為「法學入門」性質，擬在一學期的課程中，分別從憲法與行政法、民法及刑法等與日常生活關係較為密切的事務領域作為主軸，以案例分析與概念演繹並進的方式，介紹重要的法律原理、原則。
	This course is self-defined as a legal introduction. In this semester, the lecturer will focus on public law, civil law, and criminal law-related issues closely related to our daily life, and introduce important legal theories and principles through a case analysis and concept inference balancing approach.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
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

- 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
-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
-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
1	使學生掌握法學基本概念，作為其研習個別專業領域的基礎。	Introducing fundamental legal concepts and making them becoming the basis of respective profession.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							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 核心能力	校級 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		
1	認知		45	講述、討論	測驗、作業、討論(含課堂、線上)		
授課進度表							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	備註			
1	109/09/14~ 109/09/20	法律概念與體系概說					
2	109/09/21~ 109/09/27	法律與生命					
3	109/09/28~ 109/10/04	法律與自由(一)					
4	109/10/05~ 109/10/11	法律與自由(二)					
5	109/10/12~ 109/10/18	法律與平等					
6	109/10/19~ 109/10/25	法律與政府					
7	109/10/26~ 109/11/01	法律與行政程序					
8	109/11/02~ 109/11/08	法律與民主					
9	109/11/09~ 109/11/15	法律與司法體制					
10	109/11/16~ 109/11/22	期中考試週					
11	109/11/23~ 109/11/29	法律與交易					
12	109/11/30~ 109/12/06	法律與財產					
13	109/12/07~ 109/12/13	法律與市場					
14	109/12/14~ 109/12/20	法律、婚姻、家庭與性					
15	109/12/21~ 109/12/27	法律與犯罪					
16	109/12/28~ 110/01/03	法律與刑罰					
17	110/01/04~ 110/01/10	綜合討論					
18	110/01/11~ 110/01/17	期末考試週				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1. 本課程不點名，但同學的課堂參與仍計入平時評量成績。 2. 詳細課程進行方式擬於開學第一週課程說明。					
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
教科書與教材	授課教師自編教材
參考文獻	陳銘祥，法學概論（二版，2017）。 李太正、王海南、法治斌、陳連順、黃源盛、顏厥安、王照宇，法學入門（十六版，2018）。
批改作業篇數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
學期成績計算方式	<p>◆出席率： % ◆平時評量：40.0 % ◆期中評量： %</p> <p>◆期末評量：60.0 %</p> <p>◆其他〈 〉： %</p>
備 考	<p>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</p> <p>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</p>